

南京航空航天大学金城学院文件

校字〔2024〕30号

关于开展国庆假前校园安全检查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随着国庆假期临近，为切实加强校园安全管理，确保学校安全稳定，根据省教育厅《关于全省教育系统开展“保安全、护稳定”重大事故隐患集中排查整治行动的通知》（苏教办安函〔2024〕13号）要求，根据学校工作安排，拟定于国庆放假前组织开展综合安全检查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人员及任务分工

（一）第一组

组 长：王 萌

副组长：蒋 卫 刘 慧

成 员：各二级学院院长、教务处、招生处工作人员

检查范围：各二级学院办公场所和实验实训室

(二) 第二组

组 长：郭建礼

副组长：左 勇 刘 聪

成 员：后勤保卫处、基础设施建设办公室、招标采购办公室、信息档案中心工作人员

检查范围：消防和监控室、高（低）压配电室、水泵房、信息中心机房、食堂及商业网点、南北大门及围墙、校内施工场所和公共开放区域

(三) 第三组

组 长：伍建波

副组长：张国庆 王 佳

成 员：学校办公室、党群工作部、人事质量保障处工作人员

检查范围：德馨楼、图书馆办公场所及公共区域

(四) 第四组

组 长：刘晓磊

副组长：陶 琨 毕永亮

成 员：二级学院书记、副书记，学生工作处、就业创业处工作人员

检查范围：1—18 栋学生公寓、大学生活动中心（学生一站式服务大厅、大学生心理辅导中心、大学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）、

大学生创业园

(五) 第五组

组 长：刘向龙

副组长：孙成行 詹尔玉

成 员：国际教育学院、继续教育学院工作人员

检查范围：国际教育学院、继续教育学院办公场所、教学区域、学生公寓和合作单位办公场所

(六) 第六组

组 长：刘光星

成 员：高淳校区工程建设指挥部工作人员

检查范围：高淳校区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场所和建筑工地

二、检查阶段及时间

第一阶段：9月25日—27日 各单位自查

第二阶段：9月28日 学校集中检查

三、重点检查内容

1. 办公场所安全。办公场所断电、关窗、锁门情况；电脑等设备及贵重财物存放是否安全，重点场所是否张贴封条；电线线路、插座等是否存在老化、破损等安全隐患；消防设施是否完好可用。

2. 实验室安全。安全责任体系建设、安全管理制度落实、日常安全管理、设施设备的维护及运行、用水用电安全、安全警示

标牌等情况。

3. 消防安全。消防设施、疏散通道、安全标识、安全出口、电器设备、电气线路以及设施设备完好情况。

4. 食品卫生安全。食堂的持证上岗情况、食品进货渠道管理、食品留样情况、炊具餐具洗消毒情况。食堂及餐饮库房管理、食品来源、餐厅环境等方面符合学校餐饮卫生管理要求。

5. 公共区域安全。教学楼、学生公寓、图书馆等人员密集场所安全管理情况，建筑物门窗、天花板、灯具、风扇、多媒体等设施完好情况。大门口秩序及围墙等外围设施牢固程度，确保无安全隐患。

6. 施工区域安全。施工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和安全防护设施是否到位，施工人员是否佩戴安全防护用具，施工区域是否与教学、生活区域有效隔离等。

四、检查要求

1. 各单位要从讲政治、讲大局、讲稳定的高度出发，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，认真组织本单位安全检查，切实消除事故隐患，力求检查工作做细做实，确保本单位安全稳定。

2. 各单位安全自查和问题整改时间9月25日至27日，要细致全面开展安全自查，认真排查、细致梳理本单位安全隐患并及时进行整改，建立安全隐患检查台账，进一步规范安全隐患的排查、记录、整治的全过程管理。

3. 各单位安全自查需在学校集中安全检查前完成，安全自查情况（含安全检查记录表和检查图片）请于9月27日下班前上传至后勤保卫处邮箱 732254330@qq.com。学校安全检查情况，后勤保卫处负责进行集中通报，同时下发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，并监督整改落实情况。

附件：安全检查记录表



附件：

安全检查记录表

单位	检查日期		
序号	检查内容	评价	异常情况
1	相关员工安全教育是否落实。		
2	安全出口、疏散通道是否规范。		
3	安防系统及器材是否完好并管理规范。		
4	设备设施运行及其安全附件是否正常，且管理规范。		
5	重点部位、危险源管控措施是否有效。		
6	用火、用电、用气、用水管理是否规范。		
7	活动管理与执行是否规范。		
8	突发事件应急准备措施是否落实。		
9	国庆假期间值班安排是否落实。		
10	其它安全情况是否正常。		
安全隐患	_____年__月__日		
检查人员			
复查情况	复查人：_____年__月__日		

填写说明：1、检查由组长带队完成；2、按表内的检查项认真检查，检查完毕，正常的在评价内划“√”，反之划“×”

南京航空航天大学金城学院学校办公室

2024年9月25日印发